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达利”）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 2017 年 6 月 2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会议由董事长励建立先生主持，应到董事七名，实到董事七名，其中，董事胡殿君先生、独立董事涂江平先生通讯表决，独立董事曾石泉先生因出国在外委托独立董事王苏生先生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为把握市场发展机遇，公司根据经营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先行投入。截至 2017 年 4 月 2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310,459,571.20 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出具了《科达利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瑞华核字【2017】48320013 号）。经审议，同意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310,459,571.20 元。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详见 2017 年 6 月 3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

监事会意见详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于2017年6月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意见详见《中金公司关于科达利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以上意见公告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赞成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拟使用额度不超过3.5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2017年6月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中金公司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意见。

监事会意见详见《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于2017年6月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独立董事意见详见《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意见详见《中金公司关于科达利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以上意见公告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表决结果：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 （二）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6 月 3 日